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作为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新材”或“公司”）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楚江新材 2021 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套期保值的目的和必要性

公司从事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主要是通过买入(卖出)与现货库存（远期订单）数量相当、交易方向相反的期货期权合约，以达到规避价格波动风险的目的。

二、期货期权品种

仅限于从事与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相关的铜、锌、螺纹钢、锡等金属期货和期权品种。

三、拟投入资金及业务期间

2021 年度业务期间内，铜、锌、螺纹钢、锡等期货期权套期保值投资额最高不超过 31,800 万元。

公司套期保值期货期权持仓时间原则上应当与现货市场承担风险的时间段相匹配，签订现货合同后，相应的套期保值头寸持有时间原则上不得超过现货合同规定的时间或该合同实际执行的时间。

四、公司开展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事项满足《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运用套期保值会计方法的相关条件的说明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事项满足《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运用套期保值会计方法的相关条件。

五、套期保值的可行性分析

由于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料为电解铜、锌锭、杂铜、热轧带钢，这些原料与期货品种具有高度相关性，受市场波动比较大，在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时将对公司盈利能力带来较大的压力。董事会认为通过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规避价格波动风险是切实可行的，对生产经营是有利的。

六、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的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遵循锁定原材料价格为基本原则，不做投机性的交易操作，因此在签订套期保值合约及平仓时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操作可以摊平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在原材料价格发生大幅波动时，仍保持一个稳定的利润水平，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价格波动风险：在期货行情变动较大时，公司可能无法实现在原材料成本价格或其上方卖出套保合约，造成损失。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行情急剧变化，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3、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风险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4、技术风险：可能因为计算机系统不完备导致技术风险。

七、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额度、品种、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出明确规定。

1、组织机构控制：公司成立套期保值领导小组，具体负责公司套期保值业

务管理。领导小组由总裁、事业部总经理、公司财务部门、公司套期保值管理部门等相关人员组成，总裁担任组长，各事业部总经理为副组长。公司各所属事业部、子分公司可按照实际状况，设立对应的套期保值业务领导小组，并明确小组人员构成和职责分工，依据本制度制定对应的操作细则，报公司套期保值管理部门备案。

2、保值效果评价：公司财务部负责对保值的效果进行核算，并定期出具评价报告，以检验期货期权套期保值的有效性。

3、风险管理

A、认真选择期货经纪公司；合理设置期货期权业务组织机构和选择安排相应岗位业务人员。

B、公司期货期权开户及经纪合同按程序签订。

C、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应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检查，监督套期保值操作人员执行风险管理制度，及时防范业务中的操作风险。

D、当公司发生期货期权套期保值风险时，总裁应立即召开公司套期保值领导小组会议，分析讨论风险情况并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

E、公司应合理计划和安排使用保证金，保证套期保值过程正常进行，应合理选择保值月份，避免市场流动性风险。

F、公司严格按照规定安排和使用境内期货从业人员，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

G、公司设立符合要求的交易、通讯及信息服务设施系统，保证交易系统的正常运行，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

4、报告制度控制：公司套期保值管理部门每日向总裁报送套期保值业务情况，公司财务部门和套期保值管理部门每月对保值规范性和保值效果进行梳理、总结，并向套期保值领导小组汇报。

5、保密制度控制：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人员未经允许不得泄露本公司的套期保值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情况与公司期货期权交易有关的信息。

6、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档案管理制度：公司对期货期权保值的交易原始资料、结算资料、开户文件和授权文件应保存至少 10 年。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

1、楚江新材 2021 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是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能够减少公司生产经营中商品因价格波动而造成的损失，保证公司业务稳步发展。

2、公司应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实施操作，从制度上对套期保值的业务风险进行严格的控制。

3、公司本次事项已履行了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法定程序。楚江新材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事项。

基于以上，华泰联合证券对楚江新材 2021 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_____ 唐逸凡 _____ 吴 韡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4 月 22 日